



# 绮罗香里 留将军

◎余宛宛  
江苏文艺出版社



新潮  
情  
系列

新潮侠情系列

# 绮罗香里留将军

江苏文艺出版社



本书获

加拿大亚洲出版股份公司授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绮罗香里留将军/余宛宛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1. 9

ISBN 7-5399-1687-7

I. 绮... II. 余...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60828 号

书 名 绮罗香里留将军  
作 者 余宛宛  
责任编辑 华荣  
责任校对 童仁  
责任监制 赵光明 胡小河  
出版发行 江苏文艺出版社  
印 刷 丹阳兴华印刷厂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6  
字 数 12 万  
版 次 2001 年 9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0,200 册  
标准书号 ISBN 7-5399-1687-7/I·1588  
定 价 11.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 “侠情系列”(第二辑)导言

阡陌

侠情小说第一辑出版以后,接到不少书友来信对这套书作了好评,特别提到檀月的《破军之恋》,情节、人物确实很生动。当然也谈了不少缺憾,认为感觉上没有纯武侠小说读起来那么过瘾。建议再选一些冲击力更强烈的作品。

书友的意见和建议都是有道理的,值得我们在今后编选新辑时注意。

不过这里要说明的一点是:构成武侠小说的有三大要素侠义、侠情、侠武。侠情小说只在这些要素中占了一个方面。此外,更其由于女孩子天生不爱嗜血的打斗、激烈的搏杀场面,因此不可能作诡秘武功的渲染、精彩纷呈的战斗场面的推澜,由于缺乏外部感官的刺激,也就容易产生不过瘾的感觉。

其实,几乎每个女作家在写这一类作品时都刻意回避武功打斗的血腥描写,更不会出现柳残阳那种赤裸裸血腥杀戮、暴力张扬的“铁血”风格。但凡遇到不可回避的杀人场面,迫不得已要写也只是一笔带过。而更多的是在“情”字的世态描述方面作大大的挥洒,

从“情”字出发，围绕着“情”字编织故事，在内在情感的冲击力上作文章。

在本辑中，我们推出另五部作品，风格大致与第一辑接近。

在这里首先向书友推荐的还是檀月的作品，她的《女侠秋莫愁》的故事，是第一辑中《破军之恋》的续篇。

虽然不是人物故事的延续，却有一根脉络承继着，那就是《破军之恋》写到了风十三的故事，这本书中则写风十三的孙辈的故事。

书中说的是翰林府的千金秋莫愁，打小不愿习文，专爱舞棍弄棒，稍长后，到“天易门”学艺碰上了一个叫莲生的青年，在他们之间发生了曲折动人的故事。

用作者自己的话来说，这部书中有东拉西扯的少女淘气，有谆谆开导的兄长之情，有孩子气的仰慕，有温柔内敛的苦恋，有刺骨难耐的嫉妒，有“伊心不在我的”无奈，有黯然心痛的缠绵，有挥剑断发的果决。千情万情，皆糅在一帘江南梦影中。

檀月的这一部书有三大特色：一是文字如行云流水，畅快之至，如溪流之潺潺，铮铮淙淙伴你轻松读完；二是人物有鲜明性格，给人印象深刻，秋莫愁敢爱敢恨，敢做敢当，玲珑活泼，憨直淘气，掩卷可忆音容；三是情爱故事跌宕起伏，令人悲喜交加。

当然并不是说这部作品就好到无刺可挑,檀月写作还有笔锋还不老到的弱点,许多该是泼墨挥洒的地方,却闲闲一笔了断,令人有意犹未尽的感觉。再其次是线条单一,曲折而不繁复,就像一条甘蔗,从根到梢,就几片蔗叶,一头味甜,一头稍淡。对于性急的读者似乎较为适合,略去枝蔓,一上去就直奔主题。而对于那些爱思考的读者,线条单一,就显得缺乏回味。

不过需要提出的是,檀月的作品是很值得书友今后关注的,她的潜力很大。在近期她与余宛宛有点并驾齐驱的味道。

余宛宛所创作的《绮罗香里留将军》是另一种味道的侠情小说。

大将军李伯瞬英勇善战,收复西域高昌城后,班师凯旋。途中,因缘际会收了一个贴身小厮柳子容,他玉容冰肌,唇红齿白,行为又颇诡秘,令李伯瞬疑心骤起……

木兰原来是女郎,乔妆打扮别有用心。遂萌发一段由怕、怨、恨、怜转而为爱的生生死死的故事。小说前半部分写得十分细腻,带有工笔描摹的味道,当然这与侠情需要粗犷的风格有相违之处。后半部分则逐渐走向大开大阖。故事也多姿多彩起来,后半部分可读性很强。

另一部较有特色的是蓝水灵的《逃婚郡主》,这是一出宫帏剧,写的是太子玄俊准备迎娶八王爷女儿雪

樱郡主为妻，雪樱因看不起皇太子突然离家出走。皇太子在途中突遇刺客，刺客竟是一个美丽的少女，太子便将刺客夏晓荷带回宫中。原来夏晓荷听信夏贵妃谎言，误以为父亲夏御史为皇上所杀，结果发现杀害父亲的凶手正是夏贵妃，而夏贵妃真正目的是勾结外族企图谋杀皇太子，立自己嫡出的二皇子为太子。真相大白，凶手受到应有惩罚，皇太子也与雪樱解除婚约，与夏晓荷喜结良缘。

陈曦的《赏金猎人》故事平凡无奇，使用的是通常武侠小说常见的“争夺秘籍”法，围绕一本《药王解本》，恶人文立天谋杀哥哥以后又谋杀嫂子，进而追杀侄女文犀月。而本书构思奇巧在于塑造了一个专门为赚取官府赏金而破案的“赏金猎人”类似于如今出现的为赏金而挺身而出的举报者或者说是线人。正是这个名震江湖的“赏金猎人”仗义搭救并形影不离地保护了文犀月，使得她不至于落入魔掌。爱情正是在这危难之中产生的，然而，正在两情相悦时，又冒出一个横刀夺爱江公子，陈曦把故事写得悬念迭起，险象环生；最后给出了个出人意料的结局。

在这一辑中，故事显得弱一些的当数《无情庄主痴情郎》，作者云雁旨在写她自己的想像，不大理会编织故事的重要性。当然云雁有她自己的想法，她的作品有她自己的味道淡淡的，白描式的勾勒画面，这也算是一种风格吧。

## 楔子

西域。高昌。

柳子容举起双手捂住自己的耳朵，碧水般的澄净眸子，不胜痛苦地合闭，细致的贝齿在樱唇上留下深刻的痕迹。

她宁愿自己听不见此时城门外大唐士兵攻城的高声呼喊。

大唐士兵来袭，不过是几天前的事，然而城池毁了、人民伤挫了，高昌国王鞠文泰忧忿而亡了。

“不过是几天前的事啊！”

她咬住自己的手背，极力不让自己的哽咽声逸出胸口。不能哭、不能哭，爹娘都早逝不在身边，她需要更坚强。

至少自己还有高嫂、高叔一家子的照顾、陪伴。

柳子容深吸了口气，放下掩耳的双手，努力让自己不



因为大唐士兵在“巢车”上的呼喊而乱了心神。

是谁想出这样的攻城方式？

以十丈的“巢车”居高临下地俯看城中的动向——敌军巨细靡遗地把高昌人民的一举一动都在眼中，而大唐军队那些伤人的飞箭、石子就这么不留情地纷纷落在人民的血肉之躯上。

高昌，会就这样亡国吗？

她，又该何去何从呢？双亲是唐人没错，然而她却从小生长于高昌啊。她没有离开过这个国家，更没有想过高昌会有濒近危亡的一天。昨个中午，唐军队已俘虏了七千多人。

她，会沦为阶下囚、亡国奴吗？

不！柳子容以手抚住自己狂跳的胸口，不许自己胡思乱想。鞠步瀛会守着她的，一如这些年来的爱怜。他将是她未来的夫婿啊！

绝美花容在忆起那张俊逸的脸庞时，浅浅地在颊边漾起了一抹艳红。

虽不能深刻体会母亲教授的“我欲与君相知，长命无绝衰”的热烈情感，但“执子之手，与子偕老”的心情却是对鞠步瀛的期待。从双亲过世，鞠步瀛拉起掩面哭泣的她的那一刻起，她就知道他会在她的生命中占有重要的地位；而这一段岁月中，他更是惟一在她心中留过痕迹的男子。



“小姐，不好了！不好了！”一声声急促的叫喊伴随着纷乱的脚步声冲入了柳子容的房门。

“怎……么……了？”她几乎不敢开口问这样一个简单的问题，就怕高嫂泪流满面的悲凄神情，是她所预想的不幸事实。

“王……开城……投降了！”高嫂掩不住心头的伤恸，放声大哭了起来。

“投降……”柳子容摇晃了下纤柔的身子，低声地呢喃着。粉雕玉琢的绝色容颜苍白得一无血色。

“鞠少爷要我们快快收拾行李。”高嫂呜咽着拉住了小姐肩头，推着她到房间拿起抽屉中的珍贵珠宝。

“我不要离开。”她交握着手掌，清柔而恬雅的语调中有着坚定。“我是高昌人，我该与它共存亡；何况，也许他们只是想给我们一些警告，要我们定期入贡；他们也许不会灭了高昌，会让我们……”

“他们不会对我们这么仁慈的。柳子容，收拾东西，快走！”半开的门扉，走入了一个斯文高大的身影，只是沉重的语调已不复以往的温和。“唐军的那两位将领已经下令将所有贵族羁押到宫中，以便一并押解入唐土。”

鞠步瀛注视着眼前他认定是妻的娇美女子，所有的心烦意乱在望见她的一双盈然水瞳时，更加重了数分。

她明丽无俦的面孔足以让人惊艳失神。

识得她已多年，却依然经常在望见她无瑕的容颜时出



神忘情。

云髻峨峨、明眸善睐、柔情绰态，媚于语言——是曹植形容洛神的美，然则柳子容的美却总不免让他想到这些句子。如果曹植曾见过柳子容，定然也会如此赞颂她的。

为不让自己的面容引起注意，是故她甚少出阁门；而他更不愿她的美暴露于一般人的瞩目之中。

她太美、太出众，这样的女子送入唐宫殿之后，只会会有一个下场——进入后宫。

子容是他的！一如高昌国亦会在他手中重新开始一般。他不会像他那个新继位的窝囊堂哥鞠智盛一样开城门投降。他会战斗到最后一刻！

鞠步瀛儒雅的眼中闪过一丝占有——属于他的，就该是他！

“鞠大哥。”柳子容走到他的身旁，静静地望着他此时的阴暗神色。“真的要离开吗？”

“你想被送入宫当嫔妃或是亡国之奴吗？”鞠步瀛执起她柔荑置于胸口。“别拒绝我，我知道我失礼了。你该懂我的心，这次一别，就是一长串的日子了。”

柳子容停住挣扎的手，震惊地任他握着。“你……不和我们起走？”

“我会离开，但不是和你同时。我们同时出现太容易引人注目——唐军会特别缉拿皇亲。这种情形下，你们自个走反倒安全些，高本福懂些武功，可以保护你们，我也安

心。”鞠步瀛凝视她的眼。“还是，你想去唐土，以你的姿容……”

她摇摇头止住他的话，希望自己能为他分忧解愁。

鞠大哥是她至亲的人啊！

她明白若不是因为爹娘过世后，将他们二人于高昌经商所累积的可观财富留予她，鞠大哥的叔叔——高昌之王鞠文泰不会让父母已双亡的鞠哥娶一个没有任何皇室血统的女子；何况在鞠大哥的保护及坚持要求下，鞠文泰甚至未曾见过她。

“告诉我，我该怎么做？”她勇敢地对他笑了笑。对于眼前不可避免的灾难，她只能勇敢接受，她不能成为他的负担。

“我要你跟着军队到长安去。”他温柔地抬起她蹙眉的凄美脸蛋。“到长安东城找陈大述，他会安排你的起居。我会暗中跟着军队前进，在这段期间，我要开始复国的计划——我已与西突厥的将领联系上，我要重建高昌；而你愿意在我抵达长安时成为我的妻子吗？”

柳子容咬住了唇，为着这突如其来的要求，更为了他口中的复国。“你如何知道西突厥愿意帮你，而你一个人又如何担起这样的重任呢？”

“你不信任我？”鞠步瀛抿下薄唇，口气严厉了些。

“不是。我只是想陪在你身旁。”即使对他的复国计划仍多猜测，但她仍聪明地不愿再掀起他眼中的怒涛。他的



烦心事已经够多了。“我陪你一齐到长安，好吗？”

“你定要迫我说出此时的孤立无援吗？现在的我顾不了你！”他的脸色沉重，语气也因被反驳而显低沉。

柳子容静默了。鞠步瀛大哥平日虽不喜采纳女子的意见，但却从不曾与她如此疾言相对过。他是一时的心情烦乱罢了。轻扯了下他的袖子，她轻声地道：“我会到长安等你。”

“你是我的人。”鞠步瀛反手握住了她的掌，执著地不让她有些许的退缩。

“尽可能把自己丑化，你的美丽会成为伤害你的最大弱点。”他注视着柳子容令人眷恋的娇颜，低低地说道：“答应我，你会好好照顾你自己；答应我，你会保护自己；答应我，你一直会是我的人。”

粉绯着颊，柳子容被动地看着鞠步瀛的深情眼眸。他该是她一生唯一的爱恋，她的天地中也该是只有他吧。

于是，她浅咬了下唇，轻轻地点了头。

# A

穿着方才他所赠的纱罗披帛，朱秋云整个身子倚贴在他的胸膛之上。

不甚担心下头会有人瞧着，因甚少有人敢直视身旁这男子的眼睛。

李伯麟的脸庞刚毅得近乎霸气，却也肃杀得让人不敢放肆地多看他几分。他横过脸颊上方的浓眉，更让他的狂傲多了分属于战士征伐的男子气概。

朱秋云伸出掌抚摸着 he 厚实的胸膛，像是寻着他昨夜狂野如火的对待。

她蓄意地在他坚硬的身子上挑逗地扭动着，贪恋着他曾经给予过的恣意狂欢。伸出手揉着他的胸口，朱秋云一双媚眼只想在他的眼中看到痴恋的火花。拜倒在她裙下的男子何其多；但却不曾有人让她如此倾心。

“你倒是愈来愈不懂得女子的含蓄美德了。”李伯麟微



动了唇。

“你不爱我如此吗？”她半仰起优雅的下颌，只手挑逗地在他的结实的腹上来回地滑蠕着。

李伯麟只扬扬了眉，双眼拂过身旁两个扇风而目不斜视的婢女。

他举起手抚着她背上的纱罗被帛。他一向偏好光滑平顺的触感，而眼前的女子，也正如以往他所宠幸的姬伎一般，有着一身触感颇佳的肌肤。只可惜，在这么高热风大的地方，她的肤色仍是不免有着微许的瑕疵！和长安女人比起来，的确如此。

李伯麟的眼中闪过一丝快意，望着榻下表演的庆功歌舞。

结束了攻城的战役，取得了大胜的局面，是该大肆庆祝的。高昌不该百般阻挠西域各国使者到大唐朝贡；更不该在接受了大唐天子的诏书后，仍不知改变其蛮横的态度，仍一径阻挠大唐与西域的通路。不识时务者，本该得到教训！

朱秋云妖惑地微张着唇，丰腴的小手将他粗犷的手置于她的胸口。

他修长的掌顺势滑入她半露的红纱前襟，手指绕圈似的抚遍她胸口的玉肌，继而惩罚似的以指尖刮过那已坚挺的蓓蕾。看着她开始细细地喘息及因激情蠕动的娇躯，他抬起头望向下座的歌舞喧闹，笑了起来。



他那带着些沙哑的声音让朱秋云微颤。

欢爱数夜，除了在他极乐的最后一刻，脸庞会有着些许松弛外，这人真是一点都不外露心思的。朱秋云逸出一声欢愉的娇吟，在贪看着他刚毅的下颌与贵气逼人的眉宇之际，沉醉在他粗厚大掌的抚弄之中。

“回房……人家……受不住了……”她将身子更迎向他，嗲声在他耳畔腻说着。“我知道今夜你也想要……”

“哼。”他忽尔冷笑一声，放开了手掌下的身子。“我说过这话吗？”

两道冷箭似的目光扫过这女人明显挂不住的狼狈，他仍视若无睹地举起青玉酒盅，一饮而尽。几夜的红帐翻滚，她就自以为可以论定他的心思？

“将军，我不过是……”惊惶的小手紧捉住了他健硕的上臂。

他拧起了眉，大掌一挥，挪开身上此时让人烦躁的东西。于平榻上屈起膝，他黑而锐利的眸注意到军帐门口的纷乱。

“将军，巡逻军在军营东方捉到三名可疑分子。”中郎将邱万威走入军帐入口，双手合拳地向李伯麟报告。

“什么情况下发现的？”李伯麟偏过头盯视了奏乐人一眼，让他们止了乐声。

“这三人在东边营区探头探脑，赶走了又回来，说什么希望能和我们军队一并回长安。经属下一问，发现他们全



是高昌之人。我以为颇有蹊跷，所以便把他们全都带到这，让将军处置。”

“擅闯军营，就是死罪。坏了我庆祝的兴致，更不可饶恕。”李伯麟淡淡地吐了几个字，洪亮的声音却足以让帐内的人敛止了笑、让帐外人们的抽气声在静然中更显得清晰可闻。

“属下立刻去办。”邱万威作了个揖后退。

他跟随李伯麟已数年，了解这个在沙场上开疆立域的铁将军做事绝不草率，更不会不经询问即定人生死。

“带那群人进来让我瞧瞧，让他们死得瞑目些。”他轻轻地扬起嘴角，那视人命如无物的神色让人发寒。

“来人，把他们全都带进来。”

邱万威朝外头呼喝着，要士兵押着那三名被粗绳绑住手腕的土灰身影进入帐内，让将军决定他们的命运。

“押上前些。”李伯麟直起了身，支肘于前方的几面上，强势的体魄半露在侧方一隅的烛光中，气势压人。

他脱着下面低着头、垂着肩的二老一少，对那妇人颤抖的身子多看了一眼，唇边扫过一道不可觉的笑意——别人的恐惧对他而言倒是件可资利用的事。

“国难在前，弃国抛家，是高昌人的仁义？”李伯麟讥讽地说着，不意外地看着那群人绷紧了身躯。

立于最前方的五十岁老者，猛抬起仍矍铄却愤怒的双眼望向李伯麟。“将军，此言未免过分辱人。”